

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润州区税务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润税 税通〔2026〕44696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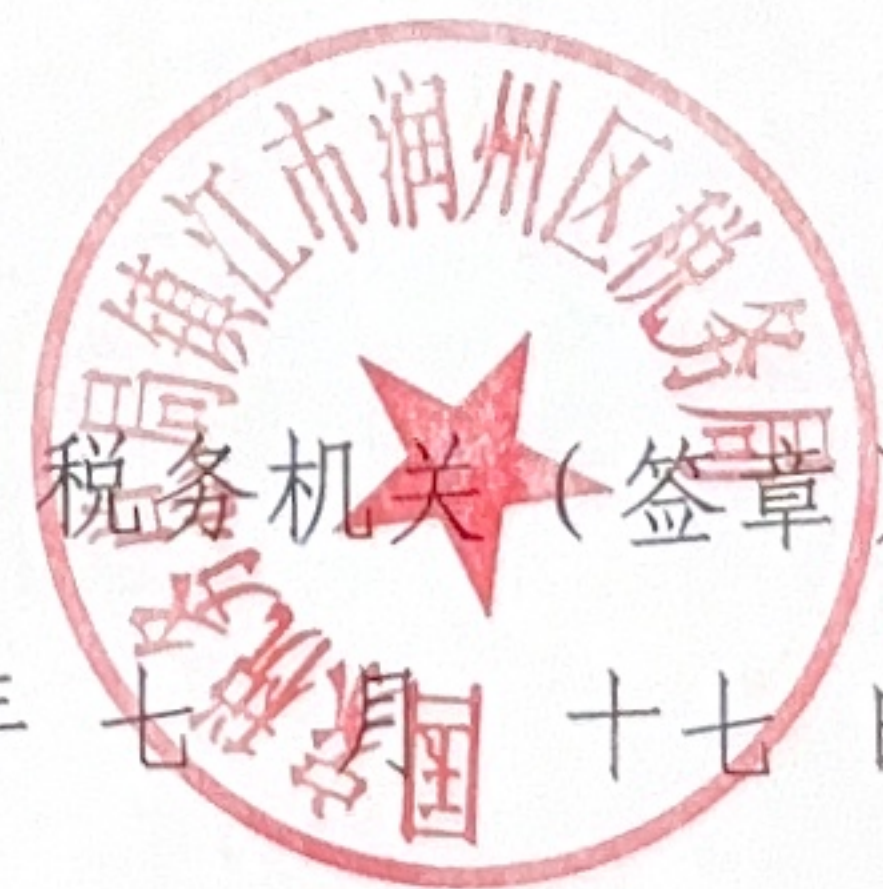
镇江红丰置业开发有限公司: (纳税人识别号: 9132110056427412X9)

事由: 土地增值税清算通知

依据: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
第十六条、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〈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
规程〉的通知》(国税发〔2009〕91号)第十一条第一款

通知内容: 你(单位)开发的领城国际项目(项目编号:
3211020100001290000), 已符合土地增值税清算条件, 请你
单位自收到本清算通知之日起90日内办理土地增值税清算
申报手续。

如对本通知不服, 可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
向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, 或者自收到本
通知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

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七日